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职能简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是中共南沙区委领导下负责全区青少年工作的群众团体。其基本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区委和团市委的工作部署，制定和实施区共青团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其配套措施；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帮助青年学习现代化科技文化知识；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组织青年参加各项社会实践；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和服务于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互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指导和帮助青年联合会、青年社团开展工作；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开展青少年思想教育工作，指导基层团组织对青少年的宣传教育工作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共青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设行政单位 1 个，无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及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共青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2 人，比上年增加 0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3 人，比

上年增加 1 人。

(上述人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218.90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176.92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	二、外交	30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4.70	三、国防	31	0
三、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	32	0
四、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	33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	34	0
六、其他收入	7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1.28
	10		十、节能环保	38	0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39	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42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3	0
	16		十六、金融等事务支出	44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	46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8	0
	21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0
	2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	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3.60	本年支出合计	52	203.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0.11	结余分配	53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8.85
	27			55	
合计	28	242.13	合计	56	242.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56 行=（52+53+54）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223.60	218.90	0	4.70	0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09	191.39	0	4.70	0	0	0	0	0	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6.09	191.39	0	4.70	0	0	0	0	0	0
2012901			行政运行	54.05	54.05	0	0	0	0	0	0	0	0
2012903			机关服务	16.00	16.00	0	0	0	0	0	0	0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6.03	121.33	0	4.70	0	0	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	1.28	0	0	0	0	0	0	0	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	1.28	0	0	0	0	0	0	0	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	1.28	0	0	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0	0	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5	22.05	0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5	13.45	0	0	0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9	8.59	0	0	0	0	0	0	0	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9	4.19	0	0	0	0	0	0	0	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9	4.19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8 栏≥（9+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03.28	91.51	51.88	13.27	26.36	111.77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92	65.15	51.88	13.27	0	111.77	0	0	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76.92	65.15	51.88	13.27	0	111.77	0	0	0
2012901			行政运行	51.56	51.56	38.29	13.27	0	0	0	0	0
2012903			机关服务	13.59	13.59	13.59	0	0	0	0	0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11.77	0	0	0	0	111.77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	1.28	0	0	1.28	0	0	0	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	1.28	0	0	1.28	0	0	0	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	1.28	0	0	1.28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9	25.09	0	0	25.0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	20.90	0	0	20.9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	0	12.3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9	8.59	0	0	8.59	0	0	0	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9	4.19	0	0	4.19	0	0	0	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9	4.19	0	0	4.1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 减 额	增 减%	增减 额	增 减%	增减 额	增 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72.7 3	73. 94	98.7 9	192 .38	91. 51	100. 87	19 .6 5	11. 38	17. 57	23. 76	2.0 8	2.1 1	
201			一般公 共服务 支出	159.7 3	60. 94	98.7 9	166 .02	65. 15	100. 87	6. 29	3.9 4	4.2 1	6.9 1	2.0 8	2.1 1	
20129			群众团 体事务	159.2 3	60. 44	98.7 9	166 .02	65. 15	100. 87	6. 80	4.2 7	4.7 1	7.8 0	2.0 8	2.1 1	
2012901			行政 运行	48.52	48. 52	0.00	51. 56	51. 56	0.00	3. 04	6.2 6	3.0 4	6.2 6	0.0 0	0.0 0	
2012902			一般 行政管 理事务	2.97	0.0 0	2.97	0.0 0	0.0 0	0.00	-2 .9 7	-10 0.0 0	0.0 0	0.0 0	-2. 97	-10 0.0 0	
2012903			机关 服务	11.92	11. 92	0.00	13. 59	13. 59	0.00	1. 68	14. 07	1.6 8	14. 07	0.0 0	0.0 0	
2012999			其他 群众团 体事务 支出	95.82	0.0 0	95.8 2	100 .87	0.0 0	100. 87	5. 05	5.2 7	0.0 0	0.0 0	5.0 5	5.2 7	
210			医疗卫 生与计 划生育 支出	0.00	0.0 0	0.00	1.2 8	1.2 8	0.00	1. 28	0.0 0	1.2 8	0.0 0	0.0 0	0.0 0	
21007			人口与 计划生 育事务	0.00	0.0 0	0.00	1.2 8	1.2 8	0.00	1. 28	0.0 0	1.2 8	0.0 0	0.0 0	0.0 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0.00	0.00	0.00	1.28	1.28	0.00	1.28	0.00	1.2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0	13.00	0.00	25.09	25.09	0.00	12.08	92.90	12.08	92.9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	9.94	0.00	20.90	20.90	0.00	10.95	110.19	10.95	110.1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	5.58	0.00	12.30	12.30	0.00	6.72	120.54	6.72	120.5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	4.36	0.00	8.59	8.59	0.00	4.23	96.96	4.23	96.96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6	3.06	0.00	4.19	4.19	0.00	1.13	36.79	1.13	36.79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6	3.06	0.00	4.19	4.19	0.00	1.13	36.79	1.13	36.7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91.51	78.24	13.27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51.88	51.88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3.40	3.40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20.50	20.50	0.00
301	03	奖金	14.25	14.25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13	0.13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9	11.59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7	0.00	13.27
302	01	办公费	1.86	0.00	1.86
302	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	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	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1.24	0.00	1.24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	11	差旅费	0.24	0.00	0.24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0.03	0.00	0.03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10	0.00	0.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7	0.00	1.07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0.00	0.00	0.00
302	29	福利费	0.00	0.00	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	0.00	7.8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2	0.00	0.82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6	26.36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28	1.28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12.78	12.78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向国家银行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3	其他国内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4	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5	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6	其他国外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6	-	赠与	0.00	0.00	0.00
306	01	对国内的赠与	0.00	0.00	0.00
306	02	对国外的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其他收入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2+3）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1.51	91.51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	65.15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5.15	65.15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1.56	51.56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1.56	51.56	0.00
2012903			机关服务	13.59	13.59	0.00
2012903			机关服务	13.59	13.5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	1.28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	1.28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	1.28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	1.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9	25.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	20.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	12.3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9	8.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9	8.59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9	4.19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9	4.19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9	4.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72	8.96	0.00	0.00	0.00	7.89	1.07	0.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	8.96	0.00	0.00	0.00	7.89	1.07	0.7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9.72	8.96	0.00	0.00	0.00	7.89	1.07	0.76
2012901			行政运行	8.96	8.96	0.00	0.00	0.00	7.89	1.07	0.7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76	0.00	0.00	0.00	0.00	7.89	1.07	0.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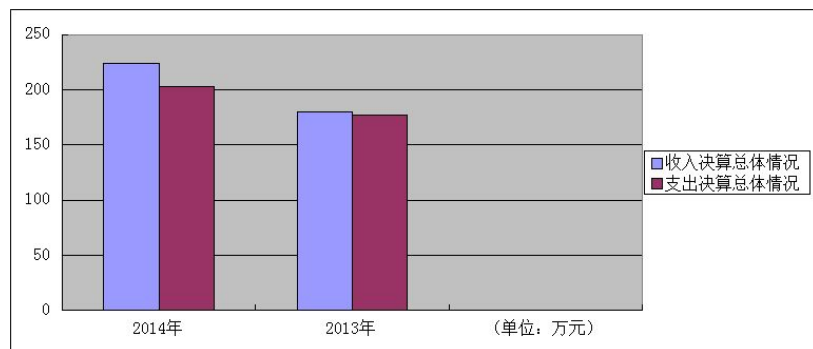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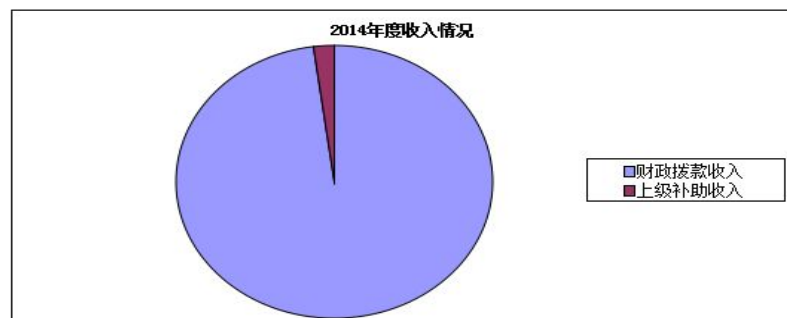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223.60万元，支出总计203.28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入增加43.21万元，增长23.95%；支出增加25.78万元，增长29.0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新增加编外人员1名；二是新增加3个一次性专项支出。

2014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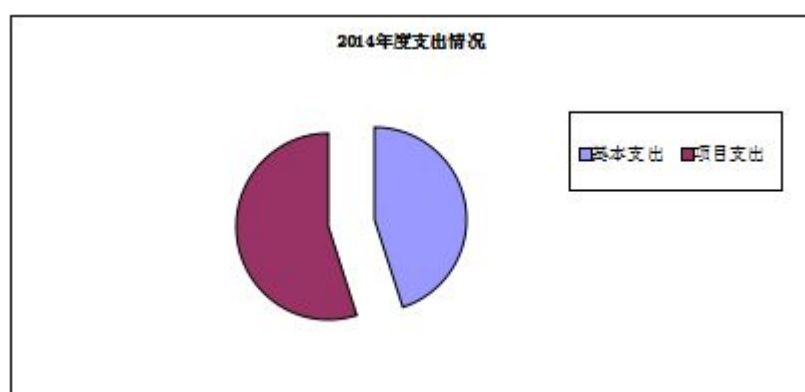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223.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9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7.90%；上级补助收入4.70万元，占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203.28万元。基本支出91.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5.0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88万元，用于2个在职职工和3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3.27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36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111.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4.98%；无经营支出；无上缴上级财政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开发区（区）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

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2.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64%。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65万元，增长11.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新增加编外人员1名；二是新支出3个一次性专项。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6.02万元，占86.3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28万元，占0.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5.09万元，占13.04%。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6%，主要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达标奖。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8%，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

人员工资、机关日常办公水电、电费、电话费、车辆运行等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新增加编外人员1名，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

3.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用于购置更新办公设备。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

4.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机关服务（项）1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94%，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及社会购买服务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5.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10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1%，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业务工作：青少年专项工作、志愿服务系列活动、非公团建工作、基层组织工作补助经费等。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按实际工作开展情况据实计算、列支。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费用。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56%，主要用于住房货币补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8.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83%，主要用于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91.5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8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2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36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开发区（区）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本单位2014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4年度没有非税收入。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

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91.51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52.98%。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共 1 个单位、5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7 万元，减少 26.1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人员没有因公出国（境），故不产生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含临时租用其他专门车辆费用) 决算 7.8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含临时租用其他专门车辆费用)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以及临时租用其他专门车辆费用。

开支内容包括：2014 年本部门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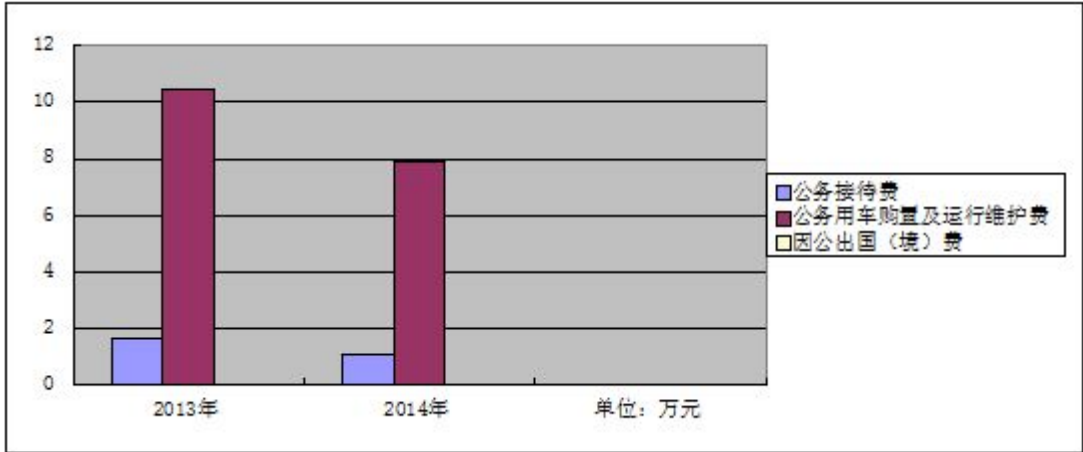
支公务用车 1 辆,为一般公务用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7.89 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临时租用大(中)巴车提供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交通保障、接送活动/培训/讲座等参会人员、组织区内团员、青年骨干参加省、市各类活动/培训/会议等青少年活动交通保障支出) 2.96 万元,平均每辆 4.93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节假日值班、赴 9 个镇街组织举办的各类青少年活动、调研等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单位 201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没有达到报废条件的公务用车,没有更新购置公务车。

2014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含临时租用其他专门车辆费用)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88.06%,比上年减少 2.55 万元,减幅 24.43%。减幅的主要原因是:我委秉承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下降。

(三) 公务接待费决算 1.07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1.94%,比上年减少 0.62 万

元，下降 36.6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我委秉承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故接待费用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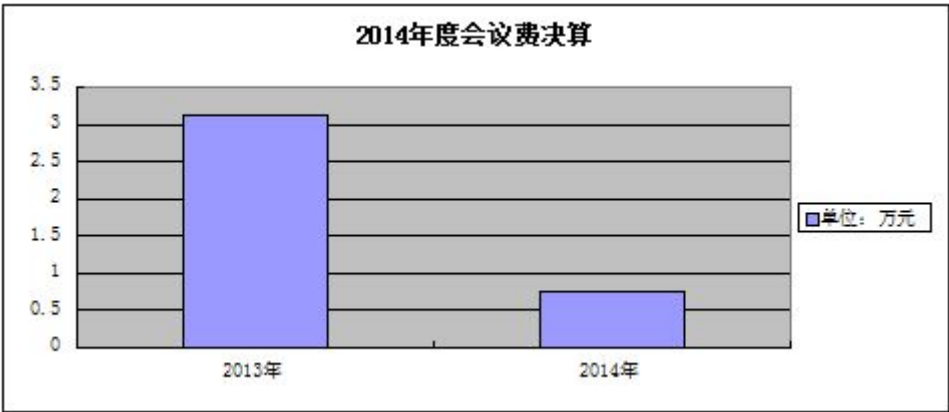


（四）会议费决算 0.7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2.36 万元，减少 75.6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工作计划没有安排大型会议。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南沙共青团 2013 年度工作评议会议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65 人，共支出 0.59 万元，占会议费 77.63%，其中伙食补助费 0.31 万元，场地租用费 0.28 万元。

南沙新区区域共青团组织区内扶贫工作座谈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40 人，共支出 0.17 万元，占会议费 22.37%，其中伙食补助费 0.17 万元。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团市委的大力支持下，团区委坚持以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工作为主线，以团建引领、思想引领、服务引领、机制引领为工作思路，力所能及服务党政中心工作，服务青年现实需求，进一步服务、引领新区青年扎根在南沙，成长在南沙，奉献在南沙，为“建设广州未来之城”贡献青春智慧力量，团组织的党政贡献力、社会辐射力、青年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一、2014 年工作总结

（一）以服务引领为核心，提升团组织的党政贡献力

1. 创新活动内容载体，服务青年创业就业。积极发挥团的组织优势，广泛动员社会资源，**一是**每周二、周四举办面向团员青年的室内“共青团免费专场招聘会”。2014 年，我委与卓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每周四、五定期举行免费的现场招聘会，累计举办招聘会 80 余场，进场求职约 3.8 万人次，其中免费服务就业约 1.6 万人次。**二是**深入开展“展翅计划”行动，全面发动本辖区非公企业、区属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提供见习、实习岗位共 750 个，有效缓解本地区大学毕业生的就业压力。**三是**面向区内 18—35 周岁的青年群体免费开展“共青团周末课堂”，以时下青年人群主流创业方向为导向，主要围绕“淘宝大学（做自己的老板）、电脑软件应用、求职面试技巧、劳动法律法规知识”等模块进行培训。2014

年，“共青团周末课堂”累计开班 26 期，培训学员 1200 人次。“共青团周末课堂”被青年认为是“就业充电器”，同时为青年创业奠基基础，成为青年实现自我增值的平台。

2. 积极做好共青团主业，力所能及服务党政中心。今年是新区开发建设“提效破局”，建设“广州未来之城”的重要之年，我委立足共青团职能，带领全区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广泛开展“我为南沙新区村居环境完善和提升工程谏言”活动、防控登革热疫情志愿服务行动、南沙共青团“建设干净整齐有序的广州未来之城”城市管理系列志愿服务活动等，力所能及服务党政中心工作。

3. 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服务粤港澳青少年合作交流。围绕党政关于自贸区、CEPA 核心区申报等工作大局，策划并配合上级团组织、青联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粤（穗）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今年以来承接了“同心圆梦，聚慧南沙”青少年菁英交流活动、粤港南沙拜访交流团暨国情研习班、香港新民党青年代表团南沙新区考察交流活动、香港大学生中国文化及经济发展研习班等大型活动。并积极与上级团组织、区党政部门与相关机构沟通协调，推动示范性、枢纽型、实体化粤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基地落户南沙新区。

（二）以服务新区社会管理创新为抓手，提升团组织的社会辐射力

1. 通过构建“三个机制”服务党政中心，服务新区社会管理创新。立足于当前我区青年结构的特点，充分体现共青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政治特性，通过重点构建“三个机制”，即流动性团员组织联系机制、体制外青年诉求表达机制、新生代产业工人权益保护机制，建立一套有别于传统领域青年工作并与之相适应的维系机制，畅通党政与青年的双向沟通途径，实现把大多数青年引领成为社会稳定的因素、社会和谐的因素。

2. 全面开展“正航行动”——南沙新区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工作项目，服务社会管理服务创新实验区与“平安南沙”建设。在省预青专项组、省综治办、团省委联合召开“广东省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暨全省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推进会”后，团区委在全面总结梳理近两年来南沙共青团在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基础上，以“创新重点青少年群体保护、服务与管理机制研究”为主题开展理论研究，形成了具有前瞻性、符合区情且具备方法论意义的理论成果，编印了《南沙共青团“正航行动”理论研究成果汇编》和《“正航行动”运营实务手册》，形成以“四个正”为核心（即“正面力量接触、正向价值引导、正需措施激励、正性情感维系”）的工作机制，建立起相对全面的工作格局与系统的工作体系，受到上级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并荣获志交会“广州

赛”的第二届广州青少年服务项目创意大赛金奖。

3. 以社区志愿服务为载体，提升团组织社会影响力。团区委始终坚持以社区志愿服务为着力点，今年来重点依托“南沙团青汇”门店建设了“七彩小屋”志愿服务阵地，吸引志愿者服务于新南沙人子女；依托历届青歌赛获奖歌手组建“南沙青年文艺志愿演出团”，常态化面向新生代产业工人、社区居民开展文艺演出；策划“撑伞行动”为区内生活困难青少年开展结对帮扶，通过开展系列社区志愿服务活动，有效提升了共青团组织的社会影响力。

（三）以思想引领为导向，提升团组织在青少年中的号召力

1. 以学习宣传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主线，策划开展多类型“配合中心工作、反映南沙特色、深受青年欢迎”的青少年活动。在定向越野、青歌赛、自行车环岛赛、乡村好青年评选、少代会等活动或赛事中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讲、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代言等环节，并结合南沙本土素材，创作编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学习读物——《南沙少儿读南沙故事》，强化对青少年思想引领。

2. 坚持“服务先行、团建跟进”，紧密结合南沙新区青年群体的特点和需求，提供差异化的有效服务，切实打造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创造性打造“团青服务综合体”，并通过门店建设扩大有效覆盖面。整合各类线下资源。先行先试打

造区级共青团微信服务号，并依托其建设移动在线服务平台。

3. 丰富共青团工作项目，服务青少年成长成才。通过举办青少年书面创作大赛、青年歌手大奖赛、千人公益长跑活动、青年摄影大赛、青年定向越野竞赛、山地自行车环岛赛等青年喜闻乐见、参与度高的活动，为新区青年展示青春风采提供舞台；开设“共青团周末课堂”，在周六、日面向团员青年开设社交礼仪、求职面试技巧、手工插花、生活家政、健康养生、亲子教育、摄影自拍、粤语进阶等培训课程，全面提升青年素养；积极开展“外向型”交流活动，通过组织前往深圳宝安区考察学习“青年驿站”项目、参观广州市青年就业创业孵化基地、广东省农民工博物馆、团一大纪念广场、史迹展览馆、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云”体验中心，拓宽团干部、团员青年工作视野，服务青年成长成才。

（四）强化基层组织体系建设，提升团组织工作生命力

1. 注重发挥镇街团组织的桥头堡作用，扩大团组织的有效覆盖面。坚定地把共青团面向基层的“桥头堡”向镇街一级推进，落实镇街工作经费保障，充实工作力量，出台经费使用规范文件，明确工作方向，加强基层工作项目指导，强化扶持力度，激化基层团组织生命活力，常态化开展“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与青年面对面”活动，及时反映青年的普遍

性利益诉求，实现共青团组织在镇街一级的实体存在。

2. 明确村、社区团建工作三年计划核心目标与非公团建工作目标，实现基层组织覆盖。坚持将工作重心下沉至村、社区与“两新”组织，将“看见团徽、找到书记、参加活动、享受服务”作为村、社区团建工作三年计划的核心目标，将“支部建在一线，团员来自一线、服务覆盖一线、思想引领一线”作为非公团建工作目标，以此实现基层组织覆盖，并最终实现一个目标：就是要让区委关于新区开发建设的思路、主张，在基层青年那里入脑、入心并内化为行动。

3. 加大干部培训力度，强化基层队伍建设。扎实开展基层团支部书记大轮训工作，围绕新区开发与提升基层团干部能力设计课程，全区近千名基层团支部书记全部接受轮训，有效提升团干部对新区开发建设的认识、认同，提升服务团员青年的能力水平。面向广大基层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举办南沙新区青年学习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辅导报告会，强化基层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政治责任意识。举办全市少先队组织贯彻落实《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工作研讨会暨南沙区少先队工作者业务培训会，提升我区少先队辅导员综合素质和工作水平，推动我区少年儿童和少先队事业再上新台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

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